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4年1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4年12月14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12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，独立董事董扬先生因公出差，未参加表决。本次董事会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以书面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聘任朱华荣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、总裁张宝林先生因工作辞去总裁职务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华荣先生担任公司总裁，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朱华荣先生简历如下：

朱华荣先生，董事、党委书记、副总裁。1965年生，硕士研究生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现任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董事、党委副书记。曾任长安公司技术部副部长，长安公司汽车制造厂总工程师，长安汽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、科技委主任，副总裁。截止本决议公告发出之日，朱华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（长安A）25200股；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经审核朱华荣先生的个人简历，我们认为朱华荣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、协调及执行能力，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；未发现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同意公司聘任朱华荣先生为公司总裁。

二、关于选举张宝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宝林先生担任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

事会任期一致。

张宝林先生简历如下：

张宝林先生，董事。1962年生，硕士研究生，高级经济师，高级政工师。现任中国南方工业集团总经理助理，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总裁。曾任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西南兵工局团委副书记、书记，重庆长风机器厂党委书记，成都万友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长安汽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，公司总裁，中国长安党委副书记。截止本决议公告发出之日，张宝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；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12月18日